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038



2024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晓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嵩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该前瞻性陈述受制于已知及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及其他因素，因而可能构成本公司的实际表现、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与该前瞻性陈述所暗示的任何未来表现、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存有重大不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美硕科技、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浚泉	指	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之一
平阳欧硕	指	平阳欧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之一
乐清盛硕	指	乐清盛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之一
乐清美福	指	乐清美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之一
美硕进出口	指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美硕	指	深美硕电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浚泉信	指	上海浚泉信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机构股东温州浚泉、平阳欧硕的普通合伙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过往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硕科技	股票代码	30129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美硕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MEISHUOELECTRICTECHNOLOGY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eishuo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晓湖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章理远
联系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二路 158 号
电话	0577-62836225
传真	0577-62836225
电子信箱	mszqb@meishuo-relay.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7,546,342.45	270,512,648.14	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187,072.47	26,128,911.73	-2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048,572.89	24,271,988.78	-1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318,906.15	22,992,874.44	-192.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	0.35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	0.35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7.87%	减少 5.79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13,182,820.64	1,185,138,008.36	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0,747,471.92	966,560,399.45	-1.64%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277.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081.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441.10	
合计	138,499.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继电器类控制件及其衍生执行件流体电磁阀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包括通用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磁保持继电器、新能源继电器、通讯继电器及流体电磁阀等，应用于家用电器、智能家居、汽车制造、光伏逆变器、充电桩、智能电表、工业控制和通讯设施等领域。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继电器类控制件及其衍生执行件的研发生产，产品主要包括：通用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磁保持继电器、新能源继电器、通讯继电器及流体电磁阀等，应用于家用电器、智能家居、汽车制造、光伏逆变器、充电桩、智能电表、工业控制和通讯设施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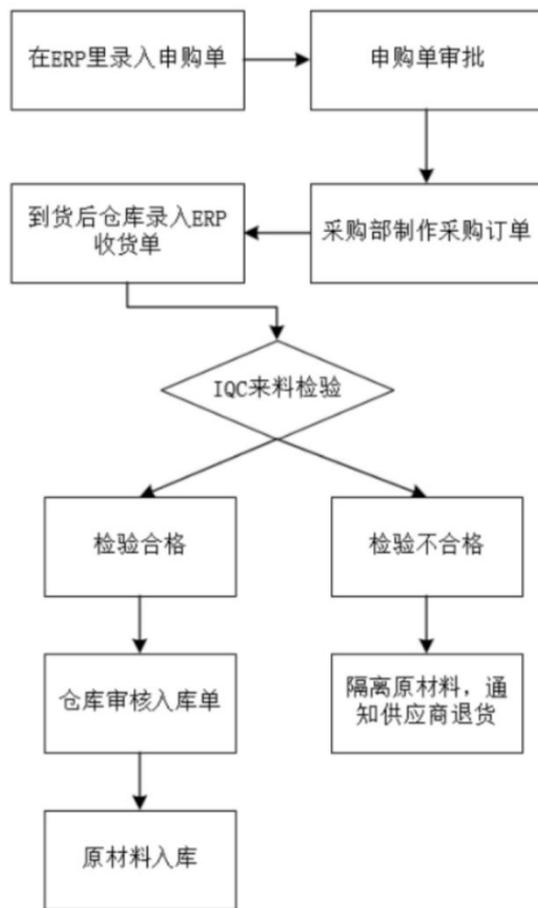
产品种类	产品示例	产品简介	行业定位
通用继电器		利用电磁铁控制工作电路通断的开关，具有控制系统和被控系统，在电路中起着自动调节、安全保护、转换电路等作用。	广泛应用于空调、电热器、微波炉、音响等家电产品及工业控制、电力电源、安防、办公自动化等领域。
汽车继电器		在汽车中使用的继电器，该类继电器触点切换负载功率大，抗冲击、抗震性高。	广泛应用于汽车启动、预热、空调、灯光、雨刮、油泵、音箱、电动风扇、电动门窗、汽车电子仪表、故障诊断、底盘、安全、防盗、驾驶信息及车身电子系统中。

磁保持继电器		<p>常闭或常开状态依靠永久磁钢的作用的一种继电器，对电路起着自动接通和切断作用的自动开关元件。</p>	<p>广泛应用于智能电表、智能电容、电压保护器领域。</p>
新能源继电器		<p>在新能源行业中使用的继电器，该类继电器具有低负载切换、高负载载流、大触点间隙、降压使用等特性。</p>	<p>广泛应用于光伏逆变器、交直流充电桩、APF 等领域</p>
通讯继电器		<p>用于现代程控交换机中，该类继电器精度要求高、灵敏度高。</p>	<p>广泛应用于通讯系统，安防设备等领域。</p>
流体电磁阀		<p>产品主要包括进水阀、废水阀。其中，进水阀用于控制净水器内进水通断，废水阀主要用于控制对反渗透膜的冲洗，具有流量控制精度高、性能稳定、节能环保、安全可靠等特点</p>	<p>广泛应用于净水器、智能卫浴、洗碗机、洗衣机等家电厨卫领域。</p>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会同品质部严格按照公司《供应商认可流程》《供方评价与选择控制程序》，依据质量、价格和交货周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及筛选，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范围，并每年对关键性物料的主要供应商进行年度审核。采购部根据销售订单和生产的实际情况确定安全库存、采购批次，并据此及时与供应商商定每个采购批次的具体数量、规格、价格等要件，加以组织实施，既确保生产正常周转，又控制库存积压，减少资金占用。公司生产所需的五金件、塑料件、触点和漆包线等主要向生产厂家直接采购，以保证较低的采购价格。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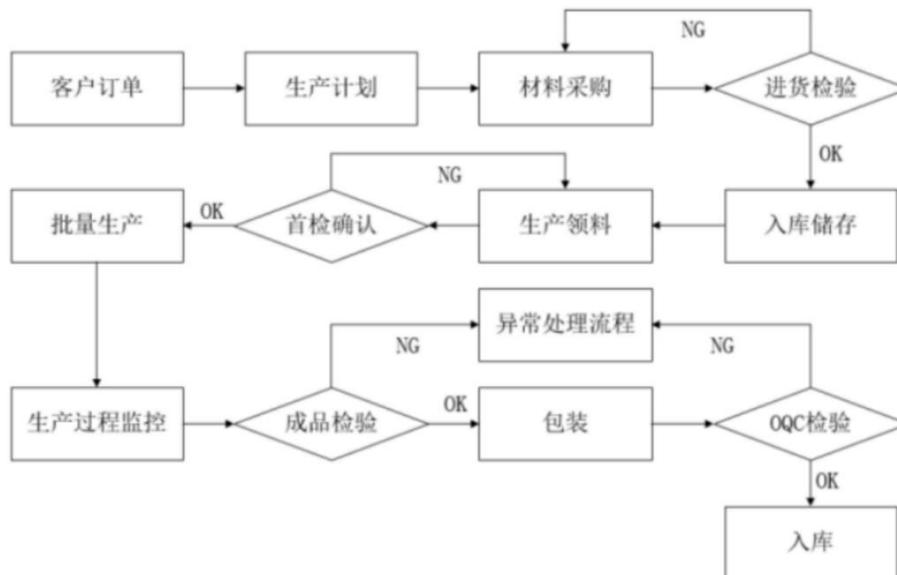
2、生产模式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采用以下生产模式：

（1）对于通用继电器和汽车继电器，由于产品一致化程度较高，公司主要采用全自动和半自动化生产线进行生产，由于普遍存在客户要求交货周期较短、订单数量较多的特点，公司采用“按单生产-适当库存”的生产模式。

（2）对于其他继电器和流体电磁阀，由于产品的市场需求多样，定制化生产的方式较为普遍，公司采用根据客户订单，多批量、多批次的柔性方式组织生产。

公司拥有齐备的加工、装配及检测所需的机器设备及人员配置。公司通过采购五金件、漆包线、塑料件和触点等物料，利用自动化设备将上述物料装配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公司产品的生产主要依据客户订单、市场预测、公司备货计划等，由生产部在 ERP 系统进行计划生产。公司产品的具体生产流程图如下：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的对外销售，随时掌握市场动态，发掘潜在客户群体，并根据目标客户信息进行针对性的跟踪开发。此外，公司与众多客户建立了常年的合作关系，客服部负责日常的客户关系维护，包括产品的售后服务、客户投诉的受理与解决、客户满意度调查及回访，以便及时了解客户需求。

公司少量以贸易商模式对外销售。贸易商模式下，公司借助贸易商的渠道和客户资源进行销售，交易均采用买断方式进行。公司将产品销售给贸易商客户，由其承担对终端客户的销售风险。

4、产品定价模式

公司产品总体定价策略为成本+目标毛利，在原材料、加工成本和人力成本等基础上，结合客户品牌知名度、订单规模、客户信用状况、公司发展战略以及产品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确定加成利润，形成产品的最终报价。

5、质量控制

（1）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严格执行我国继电器类控制件产品的国家标准、行业协会颁布的行业标准，并参照国际先进标准组织生产。在生产过程中，公司坚持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并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了从原材料采购、生产、检测、产品入库、出厂、售后服务全过程的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公司建立了《质量手册》，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职能进行了分配并进行过程管理，并制定运行和控制需要的相关文件及《生产现场工艺管理规定》《作业指导书》《质量记录表单》《月度质量报告》等，该类管理程序对公司提高产品质量控制水平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2）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为满足终端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较高要求，在有人工检验的基础上，投入资金推行机械参数 CCD 在线检测和自动电气参数在线检测。此外，公司组建了企业内部的实验室，且该实验室已通过 UL 目击实验室资质认证，可依照 UL 的标准进行全系列型式实验（电寿命、机械寿命、温升、过负载、冲击电流等）。公司购买了高速摄像机、水平垂直燃烧测试仪、针焰试验仪、金相试样抛光机、伸长率抗拉强度试验仪、尘埃粒子计数器、X 射线荧光光谱仪等设备。

（3）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并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流程，系列产品均符合国家及行业产品标准要求，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质量纠纷。

6、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

公司采用当前经营模式是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和探索，根据原材料供应情况、生产工艺、客户分布情况、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格局所确定。该模式能够满足公司经营需求，符合自身发展和行业惯例。

7、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包括：国家政策、行业的竞争状况和技术水平。在国家政策方面，公司所属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行业—电子元器件行业的细分产业，企业的发展受到国家政策和经济结构调整的重大影响；在行业方面，行业技术的发展和行业竞争的加剧，要求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改进产品性能和产品质量。

8、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和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的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创新，吸收引进和培养专业技术人才，完善公司研发、设备、采购、生产、营销等方面的管理，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深耕继电器类控制件及其衍生执行件十多年，始终坚持“质量重于产量；品牌重于利润；责任重于利益”的经营理念，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积极研发、应用新材料和新工艺，取得国际上主要的产品认证和体系认证，满足国内外知名客户的高标准要求，具备生产符合全球主要市场标准的产品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研发技术优势

研发技术方面，美硕科技致力于构建具有行业竞争力的研发布局，始终将创新置于发展战略的核心地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已拥有发明专利 6 项，外观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2 项，沉淀了实用的专业技术和高效的生产工艺及流程，公司建立了由技术人员组成的攻坚团队，具备将客户需求快速转化为设计方案和应用产品的能力。公司已建立完善的质量控制系统，拥有美国 UL 实验室、德国 TUV 目击实验室、德国 VDE-TDAP 实验室和中国 CNAS 国家认可实验室，确保产品品质的可靠性和一致性，满足各应用领域对于继电器类控制件产品精度、耐久性等诸多方面的严苛要求。

（二）自动化生产及信息化优势

生产方面，公司以继电器参数自动化调整技术、异物震动检测技术、CCD 影像检测技术、高精度密封胶技术等核心生产制造技术为支撑，与继电器类控制件的检测、装配、调整要求相结合，实现智能制造系统的突破创新。借助多年的数字化、信息化和自动化转型实践，公司已经实现了以全自动化生产线、机器视觉及传感技术辅之 MES 系统、ERP 系统、PLM 系统、数据服务中心驱动的智能运营，完整覆盖了产品研发、订单配置、采购规划、计划生产、柔性制造、品质跟踪等环节，全面提升生产效率。

（三）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深耕继电器类控制件及其衍生执行件，拥有一支伴随公司成长起来的管理团队，管理经验丰富，熟悉公司的经营管理模式，同时专注于继电器类控制件及其衍生执行件行业多年，对行业发展有深刻的理解和认知，从而保障公司的日常决策与中长期规划更加合理，同时更符合行业的发展需求，为公司发展提供可靠助力。

近年来，公司在保证内部中高层管理结构稳定的同时，注重培养专业化人才，积极筹划内部培训，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新兴力量。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薪酬制度与晋升机制，对中高层及关键技术岗位人员实施员工持股及业绩激励，科学的治理结构在保障公司人员稳定性的同时也确保了公司的快速发展，以及持续的研发及创新能力。

（四）严格的体系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现代化的生产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生产过程中，公司坚持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并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了从原材料采购、生产、检测、产品入库、出厂、售后服务全过程的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公司建立了《质量手册》，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职

能进行了分配并进行过程管理，并制定运行和控制需要的相关文件及《生产现场工艺管理规定》《作业指导书》《质量记录表单》《月度质量报告》等，该类管理程序对公司提高产品质量控制水平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五）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十几年的沉淀与积累，公司在行业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拥有一批稳定、优质的合作伙伴，公司生产的产品已应用于美的、奥克斯、TCL、格兰仕、海尔、德业、小米、比亚迪、HELLA 等知名品牌中，公司始终秉承“致力于用专业为客户创造价值”的使命，以良好的产品品质以及迅速的响应速度服务广大客户，公司特别设立销售工程师岗位，提前参与到客户的产品设计开发中，为客户提供全流程及定制化服务，深入了解客户需求，也为公司未来产品布局提供了重要参考意义。

（六）二次开发能力

公司通过通用产品型号进行市场推广，积累市场知名度形成品牌形象，掌握充足的行业知名客户资源，通过通用产品销售进入客户供应体系后，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定制化开发，并逐渐衍生出汽车继电器、磁保持继电器、新能源继电器、流体电磁阀等产品品类，完善继电器类控制件及其衍生执行件的产品性能与适用性的同时，增强公司与客户的合作粘性，提升客户满意度。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97,546,342.45	270,512,648.14	9.99%	
营业成本	239,434,724.70	206,944,530.36	15.70%	
销售费用	14,157,827.32	12,651,959.57	11.90%	
管理费用	11,593,750.26	8,377,990.90	38.38%	主要系管理咨询及数字化转型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795,531.29	-124,777.47	6,948.97%	主要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34,386.81	2,770,419.18	-48.22%	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8,906.15	22,992,874.44	-192.72%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1,091.48	-3,820,010.42	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82,968.92	625,091,249.28	-105.92%	主要系本年增加了分红，以及上年新增了IPO募集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67,088.88	644,307,441.03	-109.65%	主要系经营活动及筹资活动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继电器	273,532,920.49	220,941,995.61	19.23%	8.36%	14.39%	-4.25%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05,961,749.99	49.95%	672,737,954.46	56.76%	-6.81%	
应收账款	227,245,892.11	18.73%	137,181,793.94	11.58%	7.15%	
存货	121,676,361.57	10.03%	107,982,940.65	9.11%	0.92%	
固定资产	189,163,597.07	15.59%	184,611,123.45	15.58%	0.01%	
在建工程	11,291,371.48	0.93%	20,985,322.57	1.77%	-0.84%	
使用权资产	1,254,486.47	0.10%	1,715,229.62	0.14%	-0.04%	
合同负债	7,447,490.92	0.61%	5,674,695.18	0.48%	0.13%	
租赁负债	719,610.16	0.06%	712,492.54	0.06%	0.00%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1,705.99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账户只收不付

应收票据	3,573,815.78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保证
应收款项融资	803,900.00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保证
合 计	4,459,421.77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32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99.5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12.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3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40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3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917.0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402.9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6月21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当日出具天健验（2023）31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5,512.57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继电器及水阀系列产品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33,000	33,000	33,000	470.39	5,765.78	17.47%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600	6,600	6,600	522.34	2,397.57	36.33%	2025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000	16,000	16,000	1,806.84	16,149.22	100.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5,600	55,600	55,600	2,799.57	24,312.5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暂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否	3,602.91	3,602.91	3,602.9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200	1,200	1,200	0	1,2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802.91	4,802.91	4,802.91	0	1,200	--	--			--	--
合计	--	60,402.91	60,402.91	60,402.91	2,799.57	25,512.57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	1、继电器及水阀系列产品生产线扩建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能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但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4,802.91 万元。2023 年 7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 1,200.00 万元人民币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有超募资金 3,602.91 万元（不含利息和理财收益）未明确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	适用 2023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6,038.00 万元。公司独立董

项目 先期 投入 及置 换情 况	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投入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9080号)。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关于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金额6,038.00万元。
用闲 置募 集资 金暂 时补 充流 动资 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 实施 出现 募集 资金 结余 的金 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 使用 的募 集资 金用 途及 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尚未使用的其他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 资金 使用 及披 露中 存在 的问 题或 其他 情况	不适用

注: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149.22万元系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10,000	10,000	0	0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10,000	10,000	0	0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5,000	5,000	0	0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5,000	5,000	0	0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5,000	5,000	0	0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5,000	5,000	0	0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3,000	3,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	3,000	0	0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5,000	5,000	0	0
合计		51,000	51,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乐清美硕	子公司	进出口贸	500000	6,208,973	3,377,234	4,063,569	415,699.3	394,882.8

进出口有限公司		易		.97	.51	.22	2	9
深美硕电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场及客户拓展、企业宣传、技术服务	1000000	356,595.80	835,505.98	0.00	835,520.26	835,505.9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美硕电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大客户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用继电器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高，通用继电器产品主要应用领域为家电行业。家电行业注重品牌效应，龙头企业较为集中，包括美的集团、格力电器、海尔集团等。本报告期内美的集团系公司第一大客户，公司对美的集团具有一定依赖性，但公司与美的集团的相关交易稳定、具有持续性，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多元化客户群体，寻找更多的潜在客户，减少对第一大客户的依赖程度，加强与第一大客户的合作关系，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减少客户流失的风险。优化产品和服务，提高市场竞争力，吸引更多的客户，分散风险。建立风险管理机制，对第一大客户的信用状况和经营状况进行定期评估，及时发现风险并采取措施应对。建立备选方案，做好应急预案，以应对第一大客户出现问题的情况。

2、原材料价格波动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触点类、漆包线、五金件和塑料件是公司的重要原材料，其中触点类、漆包线价格波动往往与银、铜等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成正比，而上述大宗商品除受全球经济形势的影响外，国内经济发展及进出口政策也会引起供求关系的改变，从而导致价格的波动。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1）通过开发新产品、合理定价等方式提高自身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对下游的议价能力，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增加、毛利率下滑的风险。（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加强生产制造的智能化、规模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以降低人工和制造费用。

3、客户行业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继电器类控制件及其衍生执行件流体电磁阀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包括通用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磁保持继电器、新能源继电器、通讯继电器及流体电磁阀等，应用于家用电器、智能家居、汽车制造、光伏逆变器、充电桩、智能电表、工业控制和通讯设施等领域。公司通用继电器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高，主要应用行业为家电行业，导致公司客户结构中家电领域客户集中度较高。家电领域客户集中度较高会导致公司受家电行业景气度影响较大，家电行业市场波动会导致公司市场需求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状况。

为此，公司将在继续深耕通用继电器，维持与现有客户良好关系的同时，持续开拓智能家居、汽车制造、智能电表及新能源等领域的市场机会；深挖现有资源，分析客户需求，解决痛点问题，关注新能源等新兴市场带来的机会，丰富客户类型，增加收入来源，降低同类型客户的占比。

4、营业收入下滑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通用继电器、汽车继电器、磁保持继电器、新能源继电器、通讯继电器及流体电磁阀等，继电器产品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90%，主要应用行业为家电行业。受到 GDP 增速放缓影响，如家电行业景气度存在波动，且公司未能及时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将导致公司存在营业收入下滑的风险。

为此，公司在主业方面将持续关注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保持与客户间的良好沟通，增强客户粘性；在两翼业务方面，拓展新能源、储能等领域业务，进行产品横向拓展，丰富收入构成和利润来源，将公司打造成电气配套产品的综合供应商。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13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加美硕科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参见 2024 年 5 月 13 日披露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 5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22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财通证券	详见相关公告索引	参见 2024 年 5 月 22 日披露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 5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9%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024 年 01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5.06%	2024 年 05 月 14 日	2024 年 05 月 15 日	详见 2024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晓湖	总经理	任免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因工作调整, 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虞彭鑫	副总经理	任免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因工作调整, 卸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4 月 24 日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表资格审查意见, 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王嵩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5 月 22 日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表资格审查意见, 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施昕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因个人原因, 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章理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05 月 22 日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发表资格审查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	------------------	---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经核查，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亦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要求，积极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让广大投资者都能够充分参与股东大会，参与到公司的决策环节，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及重大变化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在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充分及时披露，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遵循《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及时、平等地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等多种方式与广大投资者展开沟通交流，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相关意见及建议，提高公司的透明度。

3、职工权益保护及关怀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制定了符合法律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公司通过多种方式为员工提供平等的发展机会，注重对员工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的保护，公司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重视人才培养，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及福利保障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公司在暑假期间会设立“爱心托班”，为员工子女定制了一套适合孩子学习、娱乐和成长的特色课程，为孩子们提供多元化教育辅导和实践活动，让孩子们在托管班既完成了作业，又能够学习有趣的知识技能，缓解员工工作之余的压力，也促进了孩子们德、智、体、美、劳的全方面发展。公司每个月都会举行“员工生日会”，为当月生日的员工送上礼物及祝福，并且在日常为员工提供电瓶车免费充电、节假日礼品等福利，让员工在工作的同时也能够感受到公司的人文关怀与企业文化。

4、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企业内部控制及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强化对采购、销售等重点环节的检查，防范商业贿赂与不正当交易，保护客户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搭建可持续自主开发创新的研发团队、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通过优秀的销售服务赢得客户的认可。同时，公司注重与供应商间的相互合作，秉承“以人为本，勇于担当，持续改进，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与供应商共同成长。

5、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积极践行国家双碳战略，将可持续的公司治理、共同富裕的企业责任、环境友好的绿色生产和负责任的企业定位融入企业发展规划中，系统性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议题落地。公司积极探索绿色新能源在生产中的应用，将光伏发电融入企业生产中，增加能源利用率的同时降低碳排放水平，同时积极号召员工节约办公耗材，推行无纸化办公，倡导低碳出行，鼓励员工采用公共交通及骑行等绿色方式上下班。未来，公司将继续推行绿色生产，开展更加积极、有效的环保节能减碳行动，为生态环境改善，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股份限售承诺	<p>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¹	正常履行中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如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本人在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次发行并在创业</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p>板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p> <p>如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本人所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p> <p>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p> <p>本人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不论本人目前是否在发行人任职、未来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p>			
	平阳欧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即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与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取孰期限长）（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将遵守</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履行完毕

			<p>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p> <p>(3)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p>			
	刘峰、王嵩、施昕	股份限售承诺	<p>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锁定期限及减持要求，并就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p> <p>(1)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p> <p>(3)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如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每年</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12 月 28 日 ²	正常履行中

		<p>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4）本人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p> <p>（6）如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本人所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p> <p>（7）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p> <p>（8）本人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公司股份，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9）本人严格遵守乐清盛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规定、以及合伙企业关于出资转让的相关规定，公司关于持股平台管理的相关规定，在上述期限内，本人对合伙企业出资的转让，按照上述承诺办理。</p> <p>（10）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p>			
--	--	--	--	--	--

			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不论本人目前是否在发行人任职、未来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蔡玉珠、卿新华、方旭	股份限售承诺	<p>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承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锁定期限及减持要求，并就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p> <p>（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p> <p>（3）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将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如在担任公司监事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12 月 28 日 ³	正常履行中

		<p>(4) 本人在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 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p> <p>(6) 如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本人所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p> <p>(7)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p> <p>(8) 本人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公司股份，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p> <p>(9) 本人严格遵守乐清盛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规定、以及合伙企业关于出资转让的相关规定、公司关于持股平台管理的相关规定，在上述期限内，本人对合伙企业出资的转让，按照上述承诺办理。</p> <p>(10)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不论本人目前是否在发行人任职、未来在发行人处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p>			
--	--	---	--	--	--

			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乐清美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履行完毕
乐清美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意向的承诺		<p>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p> <p>如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本人/企业所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本变动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p> <p>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6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乐清盛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p> <p>3) 如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本人/企业所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12 月 28 日 ⁴	正常履行中

			<p>票的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本变动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p> <p>4)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p>			
方小波、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履行完毕
方小波、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意向的承诺		<p>锁定期满后本人/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本人/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p> <p>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p> <p>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锁定期安排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准。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人/企业同意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美硕科技	稳定股价承诺		<p>本公司已了解并知悉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全部内容。</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6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p>本公司愿意遵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内容，并按照预案的要求履行相关措施，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内容规定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美硕科技共同实际控制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承诺	<p>本人已了解并知悉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愿意遵守《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并按照《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相关措施。</p> <p>如发行人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触发《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规定的除独立董事和不在发行人领取薪酬的董事以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义务，本人将严格按照《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积极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在履行增持义务的同时，本人还将按照发行人股票上市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行业监管等相关规定。</p> <p>如发行人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触发《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规定的发行人回购义务，本人（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时）将就該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6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票。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本人将暂停公司处领取薪酬、股东分红或津贴，同时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先行赔付的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先行赔付的承诺	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美硕科技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依法启动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期间本公司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及其他除息、除权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行为的，回购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p>若因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也将购回公司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或购回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分红（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美硕科技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p>（1）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4)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关于欺诈发行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p>(1) 本人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与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4)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美硕科技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的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尚需一定周</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当年将由于发行新股而摊薄股东即期回报。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采取如下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p> <p>(1) 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拟定了自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并将严格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上市后将在规定时间内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还将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会的作用，公司如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或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将提请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2) 加大现有业务发展力度，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为进一步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良好的市场环境，继续加大现有业务拓展力度，进一步开拓市场，并合理控制各项成本开销，从而努力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水平，争取在公司募投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之前，努力降低由本次发行导致投资者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p> <p>(3) 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并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到运营状态并实现预期效益。(4) 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拟定并自本次发行上市后生效的《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p>			
--	--	---	--	--	--

			<p>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另外，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定了上市后适用的《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3) 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4)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5)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6) 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7)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p> <p>(8)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9)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美硕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以及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除实际控制人之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将全力支持和配合公司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讨论或拟定关于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制度和规定。同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上市公司规定及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要求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3）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或实施细则后，若公司内部相关规定或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制定新的内部规定</p>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或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或要求。（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并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或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本人所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美硕科技	利润分配的承诺	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按照《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履行分红义务。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将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利润分配的承诺	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按照《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履行分红义务。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将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美硕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利润分配的承诺	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定，按照《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履行分红义务。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将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美硕科技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现郑重承诺如下：（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作为发行人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本人现郑重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美硕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作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现郑重承诺如下：（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3）上述承诺事项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4）上述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人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充分尊重和保证公司的独立经营和自主决策。 2、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对于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在该等企业中的控制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向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营销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 5、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若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承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促使该企业及时向独立第三方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向独立第三方出让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出资，并承诺给予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维护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 6、</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p> <p>（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采取其他对维护公司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如果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向发行人足额赔偿相应损失。</p>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美硕科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及关联方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保证不利用在发行人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在本人作为</p>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况。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发行人资金或其他资产，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美硕科技	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及《关于创业板落实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监管相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 (1) 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2) 自 2007 年 4 月起至 2008 年 1 月期间，本公司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已于 2008 年 1 月依法解除，并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形成原因、演变情况、解除过程、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等。除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以外，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 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4)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 (5) 本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6)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自然人（上市公司公众股东除外）不存在证券监督管理相关系统及单位工作人员。 (7)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3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美硕科技	其他承诺	<p>1)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招股说明书或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之日起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并在上述事实认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本公司股票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若招股说明书或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4) 本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包括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	其他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多		<p>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或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促使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认定公司存在上述事实之日起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并促使公司在上述事实认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促使公司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前提下，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若公司股票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购回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若招股说明书或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4)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美硕科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3)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4)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平阳欧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本企业作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股东，持有发行人 80 万股股份。本次增资入股系本企业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等情形，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与纠纷。</p> <p>本企业与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以及其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对赌约定、利益支付、转移或补偿安排等在内的其他安排的其他协议，不存在涉及发行人利益、影响发行人经营的约定或情形。</p> <p>本企业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本企业及发行人股东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同一普通合伙人上海浚泉信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企业；发行人股东方小波持有上海浚泉信投资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并担任本企业的委派代表。</p> <p>除前述关联关系外，本企业及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本企业与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聘请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之间亦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本企业及发行人供应商、客户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本企业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p>（1）保荐人的承诺财通证券作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及主承销商，承诺如下：财通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财通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财通证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财通证券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审计机构的承诺 天健所作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承诺如下：因我们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验资机构的承诺 天健所作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验资机构，承诺如下：因我们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律师事务所的承诺 国浩所作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专项法律</p>	2023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顾问，承诺如下：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 评估复核机构的承诺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评估机构，承诺如下：本机构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众联评咨字[2021]第 1027 号《评估报告复核意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机构为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复核意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注：1、共同实际控制人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陈海多，原股份锁定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27 日。截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37.40 元/股，触发延长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上述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2、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峰、王嵩、施昕，原股份锁定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截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37.40 元/股，触发延长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上述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3、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蔡玉珠、卿新华、方旭，原股份锁定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截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37.40 元/股，触发延长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上述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4、股东乐清盛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为公司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股份锁定日期根据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股份锁定日期进行调整。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持股 32.92%，黄正芳配偶的妹妹林建持股 0.64% 之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产品（流电磁阀）	根据公平、公允原则确定	市场价格	153.36	7.62%	1,000	否	电汇、承兑汇票	/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合计				--	--	153.36	--	1,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评估和测算，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超出公司 2024 年度对该关联方预计的总金额，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2023 年 4 月，公司与巨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巨邦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六路 158 号，B 栋三楼一层厂房租赁给公司使用，租赁面积 4012.00 m²，一楼电梯区域公摊面积 38.4 m²，公司总租赁面积为 4050.4 m²，租赁期限为三年，从 2023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止。三楼租金为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币 193.42 元（含税），租金为 776,001.04 元/年，一楼公摊面积租金为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币 483.56 元（含税），租金为 18,586.70 元/年，租金合计 794,569.74 元/年，第三年租金在上一年租金的基础上递增 8%（以此类推）。

2、2023 年 12 月，公司与巨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巨邦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六路 158 号，B 栋二楼一层厂房租赁给公司使用，租赁面积 4012.00 m²，一楼电梯区域公摊面积 57.6 m²，公司总租赁面积 4069.60 m²，租赁期限为三年，从 2023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4 日止。二楼租金为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币

230.00 元（含税），租金为 922,760.00 元/年，一楼公摊面积租金为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币 483.56 元（含税），租金为 27,853.06 元/年，租金合计 950,613.06 元/年，第三年租金在上一年租金的基础上递增 8%（以此类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 7,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3,600 万元（含税），共计转增 2,880 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080 万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满足发展战略需要，扩大业务覆盖范围，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深美硕电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并已取得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000,000	75.00%			21,600,000	-3,556,000	18,044,000	72,044,000	71.4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4,000,000	75.00%			21,600,000	-3,556,000	18,044,000	72,044,000	71.4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45,000	3.40%			978,000	-2,779,000	1,801,000	644,000	0.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51,555,000	71.60%			20,622,000	-777,000	19,845,000	71,400,000	70.8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00,000	25.00%			7,200,000	3,556,000	10,756,000	28,756,000	28.53%
1、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	25.00%			7,200,000	3,556,000	10,756,000	28,756,000	28.5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72,000,000	100.00%			28,800,000		28,800,000	100,8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5月14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7,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分配现金股利3,600万元（含税），共计转增2,880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0,080万股。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以后年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2024年6月28日，公司有3,556,000股限售股上市流通，该部分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占发行后总股本的3.527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5月14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7,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分配现金股利3,600万元（含税），共计转增2,880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0,080万股。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以后年度分配。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完成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所转增股数于2024年5月24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黄晓湖	14,974,569		5,989,828	20,964,397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6年12月28日
黄正芳	8,995,431		3,598,172	12,593,603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6年12月28日
刘小龙	10,928,586		4,371,434	15,300,020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6年12月28日
虞彭鑫	9,626,862		3,850,745	13,477,607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6年12月28日
陈海多	6,474,552		2,589,821	9,064,373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6年12月28日
方小波	555,000	777,000	222,000	0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4年6月28日
乐清美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5,000	539,000	154,000	0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4年6月28日
乐清盛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0,000	0	184,000	644,000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4年12月28日
平阳欧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	1,120,000	32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4年6月28日
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	1,120,000	32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因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转增股本增加限售股	2024年6月28日

合计	54,000,000	3,556,000	21,600,000	72,044,000	--	--
----	------------	-----------	------------	------------	----	----

注：因公司股票上市发行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共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 36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票在 12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晓湖	境内自然人	20.80%	20,964,397	5,989,828	20,964,397	0	不适用		0		
刘小龙	境内自然人	15.18%	15,300,020	4,371,434	15,300,020	0	不适用		0		
虞彭鑫	境内自然人	13.37%	13,477,607	3,850,745	13,477,607	0	不适用		0		
黄正芳	境内自然人	12.49%	12,593,603	3,598,172	12,593,603	0	不适用		0		
陈海多	境内自然人	8.99%	9,064,373	2,589,821	9,064,373	0	不适用		0		
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1,120,000	320,000	0	1,120,000	不适用		0		
平阳欧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1,120,000	320,000	0	1,120,000	不适用		0		
方小波	境内自然人	0.77%	777,000	222,000	0	777,000	不适用		0		
乐清盛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644,000	184,000	644,000	0	不适用		0		

(有限合伙)								
乐清美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539,000	154,000	0	539,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述股东中, 黄晓湖、刘小龙、虞彭鑫、黄正芳和陈海多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五人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2) 方小波持有温州浚泉 2.5% 的份额, 同时持有上海浚泉信 10% 的股权并担任平阳欧硕的委派代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000					
平阳欧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000					
方小波	7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7,000					
乐清美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51,553	人民币普通股	251,553					
林楚恒	2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600					
连苏芬	187,460	人民币普通股	187,460					
#赵冬霞	15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00					
滕志江	142,360	人民币普通股	142,360					
王浩	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方小波持有温州浚泉 2.5% 的份额, 同时持有上海浚泉信 10% 的股权并担任平阳欧硕的委派代表,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赵冬霞通过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9,000 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黄晓湖	董事长	现任	14,974,569	5,989,828		20,964,397			
刘小龙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928,586	4,371,434		15,300,020			
虞彭鑫	董事、总经理	现任	9,626,862	3,850,745		13,477,607			
黄正芳	董事	现任	8,995,431	3,598,172		12,593,603			
陈海多	董事	现任	6,474,552	2,589,821		9,064,373			
合计	--	--	51,000,000	20,400,000	0	71,400,000	0	0	0

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3,600 万元（含税），共计转增 2,880 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0,800,000 股。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5,961,749.99	672,737,954.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65,820.28	8,449,670.84
应收账款	227,245,892.11	137,181,793.94
应收款项融资	7,767,384.50	15,706,632.58
预付款项	6,196,756.40	4,195,300.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380,937.22	5,427,788.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1,676,361.57	107,982,940.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703.46	3,835,163.22
流动资产合计	983,421,605.53	955,517,244.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9,163,597.07	184,611,123.45
在建工程	11,291,371.48	20,985,322.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54,486.47	1,715,229.62
无形资产	23,264,913.17	21,621,375.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1.93	876.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84,094.99	686,83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761,215.11	229,620,763.68
资产总计	1,213,182,820.64	1,185,138,008.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714,997.35	45,663,028.77
应付账款	158,190,406.95	126,570,388.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47,490.92	5,674,695.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24,682.50	17,266,225.99
应交税费	3,079,649.24	2,116,313.11
其他应付款	11,179.80	21,217.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8,786.44	730,127.72
其他流动负债	659,949.82	526,648.20
流动负债合计	244,967,143.02	198,568,644.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9,610.16	712,492.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719,214.34	16,164,47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9,381.20	3,131,998.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68,205.70	20,008,964.29
负债合计	262,435,348.72	218,577,608.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800,000.00	7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8,104,296.92	626,904,29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38,484.07	31,338,484.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0,504,690.93	236,317,61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0,747,471.92	966,560,399.4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0,747,471.92	966,560,399.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3,182,820.64	1,185,138,008.36

法定代表人：黄晓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4,287,399.82	668,709,36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65,820.28	8,449,670.84
应收账款	227,429,124.87	137,157,897.03
应收款项融资	7,767,384.50	15,706,632.58
预付款项	6,023,355.40	4,123,124.93
其他应收款	5,247,454.07	5,391,525.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1,622,025.42	107,958,886.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02,350.14
流动资产合计	981,542,564.36	951,299,457.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97,500.00	597,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9,149,041.36	184,591,867.70
在建工程	11,291,371.48	20,985,322.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54,486.47	1,715,229.62
无形资产	23,214,513.17	21,563,775.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84,094.99	686,83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291,007.47	230,140,531.36
资产总计	1,212,833,571.83	1,181,439,988.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714,997.35	45,663,028.77
应付账款	158,006,923.15	126,406,874.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625,220.78	4,753,508.46
应付职工薪酬	9,738,731.44	17,064,304.32
应交税费	3,013,877.76	2,106,984.87
其他应付款	3,063,636.00	4,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8,786.44	730,127.72
其他流动负债	659,949.82	526,648.20
流动负债合计	246,562,122.74	197,255,476.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9,610.16	712,492.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719,214.34	16,164,47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9,381.20	3,131,998.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68,205.70	20,008,964.29
负债合计	264,030,328.44	217,264,440.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800,000.00	7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8,104,296.92	626,904,29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38,484.07	31,338,484.07
未分配利润	218,560,462.40	233,932,766.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8,803,243.39	964,175,547.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2,833,571.83	1,181,439,988.8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7,546,342.45	270,512,648.14

其中：营业收入	297,546,342.45	270,512,648.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1,377,916.01	240,298,485.93
其中：营业成本	239,434,724.70	206,944,530.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28,490.16	1,506,565.10
销售费用	14,157,827.32	12,651,959.57
管理费用	11,593,750.26	8,377,990.90
研发费用	13,658,654.86	10,942,217.47
财务费用	-8,795,531.29	-124,777.47
其中：利息费用	171,772.32	160,888.87
利息收入	8,731,072.61	73,183.07
加：其他收益	4,079,359.55	2,284,091.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8,978.30	-806,381.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11,477.85	-1,587,065.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02,511.24	-1,104,076.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94,818.60	29,000,731.16
加：营业外收入	68.08	9,040.29
减：营业外支出	73,427.40	110,440.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21,459.28	28,899,330.91

减：所得税费用	1,434,386.81	2,770,419.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87,072.47	26,128,911.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87,072.47	26,128,911.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87,072.47	26,128,911.7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87,072.47	26,128,91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87,072.47	26,128,911.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	0.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黄晓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嵩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296,225,934.94	269,611,706.76
减：营业成本	239,235,686.21	206,756,201.66
税金及附加	1,327,226.38	1,505,832.52
销售费用	12,644,861.94	12,056,261.94
管理费用	11,460,356.29	8,251,528.59
研发费用	13,658,654.86	10,942,217.47
财务费用	-8,656,496.28	-38,052.64
其中：利息费用	171,722.32	160,888.87
利息收入	8,727,318.05	70,655.37
加：其他收益	4,074,454.10	2,267,738.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8,978.30	-806,381.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73,970.56	-1,616,502.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02,511.24	-1,104,076.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14,639.54	28,878,496.18
加：营业外收入	68.08	9,040.29
减：营业外支出	73,427.40	110,440.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41,280.22	28,777,095.93
减：所得税费用	1,413,584.66	2,767,133.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27,695.56	26,009,962.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27,695.56	26,009,962.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627,695.56	26,009,962.0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301,095.21	156,358,019.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37,823.21	2,576,326.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82,221.75	8,437,84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921,140.17	167,372,189.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603,162.12	57,268,685.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047,998.52	49,241,38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5,523.03	9,541,382.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63,362.65	28,327,85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240,046.32	144,379,31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8,906.15	22,992,874.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11,091.48	3,820,010.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1,091.48	3,820,010.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1,091.48	-3,820,010.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6,61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10,000.00	626,61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55,995.98	161,777.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972.94	1,358,97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92,968.92	1,520,75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82,968.92	625,091,249.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877.67	43,327.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67,088.88	644,307,441.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6,423,591.22	20,214,549.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256,502.34	664,521,990.5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129,334.81	156,372,629.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75,927.90	2,186,270.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73,215.02	8,421,83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478,477.73	166,980,73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407,452.12	57,070,098.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466,644.28	48,506,276.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05,073.60	9,508,23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9,767.97	28,189,59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388,937.97	143,274,20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10,460.24	23,706,534.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11,091.48	3,807,106.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1,091.48	3,807,10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1,091.48	-3,807,106.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6,61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	2,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10,000.00	629,21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55,995.98	161,777.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6,972.94	3,958,97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92,968.92	4,120,75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82,968.92	625,091,249.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1,666.66	75,910.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812,853.98	645,066,58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2,395,006.15	16,732,83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582,152.17	661,799,422.4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0				626,904,296.92				31,338,484.07		236,317,618.46		966,560,399.45	966,560,399.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000,000.00				626,904,296.92				31,338,484.07		236,317,618.46		966,560,399.45		966,560,399.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800,000.00				-28,800,000.00						-15,812,927.53		-15,812,927.53		-15,812,927.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187,072.47		20,187,072.47		20,187,072.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800,000.00				-28,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800,000.00				-28,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800,000.00				598,104,296.92			31,338,484.07		220,504,690.93		950,747,471.92		950,747,471.9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000,000.00				40,875,200.46			27,000,000.00		197,277,692.40		319,152,892.86		319,152,89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6,878.37		-6,878.37		-6,878.3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000,000.00				40,875,200.46			27,000,000.00		197,270,814.03		319,146,014.49		319,146,014.49	

														1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				586,029,096.46						26,128,911.73	630,158,008.19		630,158,008.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128,911.73	26,128,911.73		26,128,911.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0				586,029,096.46							604,029,096.46		604,029,096.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6,029,096.46							586,029,096.46		586,029,096.4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36,000,000.00		3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6,000,000.00		36,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800,000.00				598,104,296.92				31,338,484.07	218,560,462.40		948,803,243.39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000,000.00				40,875,200.46				27,000,000.00	194,893,288.56		316,768,489.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6,878.37		-6,878.3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000,000.00				40,875,200.46				27,000,000.00	194,886,410.19		316,761,610.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				586,029,096.46					26,009,962.01		630,039,058.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09,962.01		26,009,962.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0				586,029,096.46							604,029,096.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0											18,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6,029,096.46							586,029,096.4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2,000,000.00				626,904,296.92				27,000,000.00	220,896,372.20		946,800,669.1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乐清市美硕电气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黄正芳、黄晓湖和刘小龙共同发起设立，于 2007 年 2 月 6 日在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温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82798578417A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80 万元，股份总数 10,0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继电器、流体电磁阀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摊销、在建工程、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核销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 1 年以上预付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期末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 1 年以上应付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 1 年以上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 1 年以上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账龄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10%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

	入/利润总额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

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关联方（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与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不计提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与本公司的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不计提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6、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竣工验收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年限平均法
软 件	5、10，使用寿命	年限平均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7)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

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继电器和流体电磁阀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产品收入在满足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控制权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等条件后按以下具体方法确认：

(1) 内销：采用寄售模式的，客户从寄售仓领用后，公司根据客户的供应商系统领用数据或领用结算通知单确认收入；未采用寄售模式的，公司按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期将货物运至购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经对账确认后，公司根据对账单或结算单确认收入。

(2) 外销：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发出货物，并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

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9、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乐清美硕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硕进出口公司)	20%
深美硕电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重新申请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2022-2024 年），2024 年度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美硕进出口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87.71	7,487.71
银行存款	604,897,964.33	669,122,037.80
其他货币资金	1,056,297.95	3,608,428.95
合计	605,961,749.99	672,737,954.46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9,165,820.28	8,449,670.84
合计	9,165,820.28	8,449,670.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9,648,231.87	100.00%	482,411.59	5.00%	9,165,820.28	8,894,390.36	100.00%	444,719.52	5.00%	8,449,670.84

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9,648,231.87	100.00%	482,411.59	5.00%	9,165,820.28	8,894,390.36	100.00%	444,719.52	5.00%	8,449,670.84
合计	9,648,231.87	100.00%	482,411.59	5.00%	9,165,820.28	8,894,390.36	100.00%	444,719.52	5.00%	8,449,670.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9,648,231.87	482,411.59	5.00%
合计	9,648,231.87	482,411.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4,719.52	37,692.07				482,411.59
合计	444,719.52	37,692.07				482,411.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761,911.35
合计	3,761,911.35

3、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8,844,250.67	143,985,743.96
1 至 2 年	189,575.90	328,357.44
2 至 3 年	345,905.34	228,989.60
3 年以上	276,611.02	286,266.52
3 至 4 年	256,978.32	282,989.42
4 至 5 年	19,632.70	3,277.10
合计	239,656,342.93	144,829,357.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5,493.32	0.15%	365,493.32	100.00%	0.00	365,493.32	0.25%	365,493.3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290,849.61	99.85%	12,044,957.50	5.03%	227,245,892.11	144,463,864.20	99.75%	7,282,070.26	5.04%	137,181,793.94
其中：										
合计	239,656,342.93	100.00%	12,410,450.82	5.18%	227,245,892.11	144,829,357.52	100.00%	7,647,563.58	5.28%	137,181,793.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8,844,250.67	11,942,212.54	5.00%
1-2 年	185,473.60	18,547.36	10.00%
2-3 年	249,405.34	74,821.60	30.00%
4-5 年	11,720.00	9,376.00	50.00%
合计	239,290,849.61	12,044,957.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5,493.32					365,493.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82,070.26	4,762,887.24				12,044,957.50
合计	7,647,563.58	4,762,887.24				12,410,450.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03,322,275.84			43.09%	5,166,113.79
客户 2	16,236,342.69			6.77%	811,817.13
客户 3	13,311,939.03			5.55%	665,596.95
客户 4	10,744,554.00			4.48%	537,227.70
客户 5	6,337,587.80			2.64%	316,879.40
合计	149,952,699.36			62.53%	7,497,634.97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14,810.14	14,699,711.70
无追索权的数字化应收债权	3,452,574.36	1,006,920.88

合计	7,767,384.50	15,706,632.58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49,098.94	100.00%	181,714.44	2.29%	7,767,384.50	15,759,628.42	100.00%	52,995.84	0.34%	15,706,632.5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314,810.14	54.28%			4,314,810.14	14,699,711.70	93.27%			14,699,711.70
无追索权的数字化应收账款	3,634,288.80	45.72%	181,714.44	5.00%	3,452,574.36	1,059,916.72	6.73%	52,995.84	5.00%	1,006,920.88
合计	7,949,098.94	100.00%	181,714.44	2.29%	7,767,384.50	15,759,628.42	100.00%	52,995.84	0.34%	15,706,632.5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2,995.84	128,718.60				181,714.44
合计	52,995.84	128,718.60				181,714.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3,900.00
合计	803,9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1,160,052.00	
无追索权的数字化应收债权	83,538,420.24	
合计	164,698,472.2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和集团财务公司，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380,937.22	5,427,788.74
合计	5,380,937.22	5,427,788.7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202,378.15	5,879,802.09
应收出口退税	130,043.14	432,157.90
应收暂付款	429,739.66	314,872.54
合计	6,762,160.95	6,626,832.5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09,182.60	3,943,854.18
1至2年	763,000.00	1,123,000.00
2至3年	397,900.00	472,467.53
3年以上	1,492,078.35	1,087,510.82
3至4年	935,967.53	631,400.00
4至5年	220,000.00	120,000.00
5年以上	336,110.82	336,110.82
合计	6,762,160.95	6,626,832.5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62,160.95	100.00%	1,381,223.73	20.43%	5,380,937.22	6,626,832.53	100.00%	1,199,043.79	18.09%	5,427,788.74
其中：										
合计	6,762,160.95	100.00%	1,381,223.73	20.43%	5,380,937.22	6,626,832.53	100.00%	1,199,043.79	18.09%	5,427,788.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62,160.95	1,381,223.73	20.45%
合计	6,762,160.95	1,381,223.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0,671.19	48,346.75	646,214.37	805,232.3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8,150.00	38,150.00		
——转入第三阶段		-39,790.00	39,790.00	
本期计提	132,937.95	29,593.25	413,460.22	575,991.42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5,459.14	76,300.00	1,099,464.59	1,381,223.7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9,043.79	182,179.94				1,381,223.73
合计	1,199,043.79	182,179.94				1,381,223.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押金保证金	1,954,199.80	1 年以内	28.90%	97,709.99
客户 2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8.87%	30,000.00
客户 3	押金保证金	63,000.00	1-2 年	0.93%	6,300.00
		417,567.53	3-4 年	6.18%	208,783.77

		46,110.82	5 年以上	0.68%	46,110.82
客户 4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2.96%	10,000.00
		300,000.00	2-3 年	4.44%	90,000.00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3-4 年	7.39%	250,000.00
客户 5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1-2 年	5.92%	40,000.00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48%	5,000.00
		300,000.00	1-2 年	4.44%	30,000.00
合计		4,880,878.15		72.18%	813,904.58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47,014.92	99.45%	4,095,909.92	97.63%
1 至 2 年	34,339.46	0.38%	83,988.31	2.00%
2 至 3 年	5,802.02	0.06%	15,402.02	0.37%
3 年以上	9,600.00	0.11%		
合计	6,196,756.40		4,195,300.2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876,972.94	14.15%
供应商 2	780,436.87	12.59%
供应商 3	343,751.00	5.55%
供应商 4	263,624.00	4.25%
供应商 5	257,035.40	4.15%
小 计	2,521,820.21	40.70%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293,801.9	428,621.91	27,865,180.0	20,442,441.7	448,078.11	19,994,363.6

	6		5	3		2
在产品	972,520.67		972,520.67	1,259,896.43		1,259,896.43
库存商品	74,462,051.15	1,788,820.66	72,673,230.49	72,934,712.74	2,151,585.99	70,783,126.75
发出商品	20,146,026.93	326,630.53	19,819,396.40	16,177,286.30	449,149.83	15,728,136.47
委托加工物资	181,191.60		181,191.60	89,626.14		89,626.14
其他周转材料	217,178.96	52,336.60	164,842.36	176,586.78	48,795.54	127,791.24
合计	124,272,771.27	2,596,409.70	121,676,361.57	111,080,550.12	3,097,609.47	107,982,940.6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8,078.11	259,505.54		278,961.74		428,621.91
库存商品	2,151,585.99	1,867,968.89		2,230,734.22		1,788,820.66
发出商品	449,149.83	722,700.21		845,219.51		326,630.53
其他周转材料	48,795.54	52,336.60		48,795.54		52,336.60
合计	3,097,609.47	2,902,511.24		3,403,711.01		2,596,409.70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在产品		
其他周转材料		
库存商品	根据该类库存商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发出商品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6,703.46	3,241,690.06
预缴企业所得税		593,473.16
合计	26,703.46	3,835,163.22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9,163,597.07	184,611,123.45
合计	189,163,597.07	184,611,123.4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798,936.41	9,716,650.98	188,253,255.38	5,185,700.54	283,954,543.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0,091.74	1,315,778.64	16,788,888.95		19,214,759.33
(1) 购置		1,315,778.64	2,556,065.37		3,871,844.01
(2) 在建工程转入	1,110,091.74		14,232,823.58		15,342,915.3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3,797.29			53,797.29
(1) 处置或报废		53,797.29			53,797.29
4. 期末余额	81,909,028.15	10,978,632.33	202,779,855.71	5,185,700.54	300,853,216.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542,480.94	6,035,073.27	73,262,868.00	3,502,997.65	99,343,419.86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3,721.69	1,878,339.23	8,725,772.79	163,422.08	12,770,205.55

提	(1) 计	2,003,721.69	1,873,639.19	8,725,772.79	163,422.08	12,770,205.55
3. 本期减少			51,107.52	371,847.99		424,005.75
金额						
	(1) 处		51,107.52	371,847.99		424,005.75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544,102.15	7,814,064.28	81,616,792.80	3,666,419.73	111,689,619.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63,364,926.00	3,116,327.35	121,163,062.91	1,519,280.81	189,163,597.07
价值						
2. 期初账面		64,256,455.47	3,681,577.71	114,990,387.38	1,682,702.89	184,611,123.45
价值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291,371.48	20,985,322.57
合计	11,291,371.48	20,985,322.5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2,646,841.56		2,646,841.56	6,512,648.84		6,512,648.84
继电器及水阀 系列产品生产 线扩建项目	3,667,328.55		3,667,328.55	8,223,066.32		8,223,066.32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4,977,201.37		4,977,201.37	6,249,607.41		6,249,607.41
合计	11,291,371.48		11,291,371.48	20,985,322.57		20,985,322.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设备安装		6,512,648.85	5,377,637.92	9,243,445.21		2,646,841.56						其他
继电器及水阀系列产品生产线扩建项目	330,000.00	8,223,066.32	5,644,705.07	10,200,442.84		3,667,328.55	17.92%	17.92%				其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6,000.00	6,249,607.40	2,232,889.55	3,505,295.58		4,977,201.37	38.38%	38.38%				其他
合计	396,000.00	20,985,322.57	13,255,232.54	22,949,183.63		11,291,371.48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15,303.16	3,015,303.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15,303.16	3,015,303.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00,073.54	1,300,073.54
2. 本期增加金额	460,743.15	460,743.15
(1) 计提	460,743.15	460,743.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60,816.69	1,760,816.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4,486.47	1,254,486.47
2. 期初账面价值	1,715,229.62	1,715,229.6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管理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660,440.00			6,634,868.88	25,295,308.88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1,504.42	2,069,911.5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660,440.00			8,846,373.30	27,506,813.3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01,454.02			1,372,479.76	3,673,933.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6,604.38			381,361.97	567,966.35
(1) 计提	186,604.38			381,361.97	567,966.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88,058.40			1,753,841.73	4,256,300.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172,381.60			7,092,531.57	23,264,913.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6,358,985.98			5,262,389.12	21,621,375.1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051,924.73	2,552,327.67	12,441,932.20	1,864,536.69
递延收益	14,719,214.34	2,207,882.15	16,164,473.64	2,424,671.05
租赁负债	1,458,396.60	218,759.49	1,442,620.26	216,393.04
合计	33,229,535.67	4,978,969.31	30,049,026.10	4,505,600.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45,449,504.05	6,817,425.61	49,196,252.56	7,379,437.88
使用权资产折旧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254,486.47	188,172.97	1,715,229.62	257,284.44
合计	46,703,990.52	7,005,598.58	50,911,482.18	7,636,722.3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6,217.38	2,751.93	4,504,724.21	876.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76,217.38	2,029,381.20	4,504,724.21	3,131,998.11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4,784,094.99		4,784,094.99	686,836.37		686,836.37
合计	4,784,094.99		4,784,094.99	686,836.37		686,836.37

其他说明：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1,705.99	81,705.99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账户只收不付	2,742,641.78	2,742,641.78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账户只收不付
应收票据	3,761,911.35	3,573,815.78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保证	5,798,937.24	5,508,990.38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保证
应收款项融资	803,900.00	803,900.00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保证	543,142.00	543,142.00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保证
合计	4,647,517.34	4,459,421.77			9,084,721.02	8,794,774.16		

其他说明：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714,997.35	45,663,028.77
合计	64,714,997.35	45,663,028.7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9,886,471.31	111,811,364.98
设备及工程款	7,678,626.22	8,153,248.51
费用款	10,625,309.42	6,605,774.76
合计	158,190,406.95	126,570,388.2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1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179.80	21,217.40
合计	11,179.80	21,217.4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11,179.80	21,217.40
合计	11,179.80	21,217.40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447,490.92	5,674,695.18
合计	7,447,490.92	5,674,695.18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558,554.89	41,424,107.30	48,319,139.53	9,663,522.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7,671.10	2,462,603.29	2,709,114.55	461,159.84
合计	17,266,225.99	43,886,710.59	51,028,254.08	10,124,682.5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241,025.40	37,171,368.02	44,053,704.41	9,358,689.01
2、职工福利费		1,622,690.40	1,622,690.40	
3、社会保险费	317,529.49	1,662,760.19	1,675,456.03	304,833.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4,099.50	1,508,280.85	1,483,240.35	279,140.00
工伤保险费	63,429.99	154,479.34	192,215.68	25,693.65
4、住房公积金		877,916.50	877,916.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372.19	89,372.19	
合计	16,558,554.89	41,424,107.30	48,319,139.53	9,663,522.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83,269.72	2,380,592.92	2,617,789.38	446,073.26
2、失业保险费	24,401.38	82,010.37	91,325.17	15,086.58
合计	707,671.10	2,462,603.29	2,709,114.55	461,159.84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938,740.57	
企业所得税	1,209,675.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118.39	786,294.15
房产税	409,509.24	821,703.02
土地使用税	116,600.46	233,200.92
印花税	101,765.41	220,477.0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6,276.85	54,610.10
教育费附加	46,777.93	16.74
地方教育附加	31,185.28	11.16
合计	3,079,649.24	2,116,313.11

其他说明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8,786.44	730,127.72
合计	738,786.44	730,127.72

其他说明：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59,949.82	526,648.20
合计	659,949.82	526,648.2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798,491.84	786,115.44
未确认融资费用	-78,881.68	-73,622.90
合计	719,610.16	712,492.54

其他说明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164,473.64		1,445,259.30	14,719,214.34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6,164,473.64		1,445,259.30	14,719,214.34	

其他说明：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000,000.00			28,800,000.00		28,800,000.00	100,8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3,600 万元（含税），共计转增 2,880 万股。上述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258 号)。

27、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26,904,296.92		28,800,000.00	598,104,296.92
合计	626,904,296.92		28,800,000.00	598,104,296.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

(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3,600 万元（含税），共计转增 2,880 万股。上述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258 号)。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338,484.07			31,338,484.07
合计	31,338,484.07			31,338,484.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6,317,618.46	236,317,618.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87,072.47	43,385,288.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38,484.07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504,690.93	236,317,618.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5,282,836.44	237,397,569.29	269,112,326.35	205,684,240.75
其他业务	2,263,506.01	2,037,155.41	1,400,321.79	1,260,289.61
合计	297,546,342.45	239,434,724.70	270,512,648.14	206,944,530.3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当期收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97,546,342.45	239,434,724.70	297,546,342.45	239,434,724.70
其中：								
继电器					273,532,920.49	220,941,995.61	273,532,920.49	220,941,995.61

流体电磁 阀					20,124,46 4.60	15,413,31 2.38	20,124,46 4.60	15,413,31 2.38
其他					3,888,957 .36	3,079,416 .71	3,888,957 .36	3,079,416 .71
按经营地 区分类					297,546,3 42.45	239,434,7 24.70	297,546,3 42.45	239,434,7 24.70
其中:								
内销					281,701,0 80.82	228,875,7 25.50	281,701,0 80.82	228,875,7 25.50
外销					15,845,26 1.63	10,558,99 9.20	15,845,26 1.63	10,558,99 9.20
市场或客 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297,546,3 42.45	228,875,7 25.50	297,546,3 42.45	228,875,7 25.50
其中:								
在某一时 点确认收 入					297,546,3 42.45	228,875,7 25.50	297,546,3 42.45	228,875,7 25.50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97,546,3 42.45	228,875,7 25.50	297,546,3 42.45	228,875,7 25.5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649.48	655,588.36
教育费附加	102,729.36	280,981.50
房产税	639,196.43	228,797.67
土地使用税	116,600.46	0.00
车船使用税	1,500.00	3,360.00
印花税	160,328.20	150,516.59
地方教育附加	68,486.23	187,320.9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合计	1,328,490.16	1,506,565.10

其他说明：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45,709.16	5,311,450.68
折旧摊销	1,515,081.01	1,140,063.43
业务招待费	599,987.53	156,620.61
差旅费	239,398.20	95,178.14
咨询服务费	1,244,046.30	497,371.17
其他	449,528.06	1,177,306.87
合计	11,593,750.26	8,377,990.90

其他说明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56,468.10	5,489,768.39
佣金	4,197,276.98	3,462,167.76
业务招待费	1,805,015.10	1,157,807.82
仓储费	632,793.96	640,482.02
包装费	613,227.64	487,154.04
业务宣传费	283,501.21	394,276.10
差旅费	699,339.65	499,835.22
办公费	129,215.28	60,535.42
售后服务费	144,979.15	313,386.84
折旧	66,652.03	65,320.27
其他	129,358.22	81,225.69
合计	14,157,827.32	12,651,959.57

其他说明：

3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24,650.12	6,968,628.50
物料耗用	2,858,293.17	2,574,058.45
折旧摊销费	735,004.96	623,745.93
检测认证费用	766,623.58	642,015.68
其他	974,083.03	133,768.91
合计	13,658,654.86	10,942,217.47

其他说明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1,772.32	160,888.87
利息收入	-8,731,072.61	-73,183.07
汇兑损益	-314,802.92	-285,758.74
手续费及现金折扣	78,571.92	73,275.47
合计	-8,795,531.29	-124,777.47

其他说明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45,259.30	1,286,494.1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36,300.00	874,747.44
增值税加计抵减	2,032,665.53	122,850.00
贫困人员增值税抵减	316,55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8,584.72	
合计	4,079,359.55	2,284,091.58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益	-538,978.30	-806,381.20
合计	-538,978.30	-806,381.20

其他说明

3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111,477.85	-1,587,065.42
合计	-5,111,477.85	-1,587,065.42

其他说明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902,511.24	-1,104,076.01
合计	-2,902,511.24	-1,104,076.01

其他说明：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收入		1,672.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367.15	
其他	68.08		68.08
合计	68.08	9,040.29	68.08

其他说明：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19,277.47	111,440.54	19,277.47
其他	54,149.93		54,149.93
合计	73,427.40	110,440.54	73,427.40

其他说明：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38,879.09	3,812,643.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4,492.28	-1,042,224.80
合计	1,434,386.81	2,770,419.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621,459.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43,218.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982.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4,474.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761.73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037,050.77
所得税费用	1,434,386.81

其他说明：

4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	6,404,140.90	3,385,097.16
收回经营活动保证金		
收到政府补助	279,979.27	4,911,085.00
收到经营利息收入	10,675,494.72	75,306.51
其他	22,606.86	66,354.35
合计	17,382,221.75	8,437,843.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项期间费用	24,020,067.54	23,561,115.99
支付票据保证金	3,743,205.11	4,536,743.75
支付经营活动保证金	300,090.00	230,000.00
合计	28,063,362.65	28,327,859.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826,972.94	1,358,972.94
合计	826,972.94	1,358,972.9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187,072.47	26,128,911.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8,013,989.09	2,691,141.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46,199.80	11,116,189.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60,743.15	334,026.26
无形资产摊销	567,966.35	468,443.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77.47	111,440.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3,030.58	-40,494.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6,38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2,616.91	-1,042,224.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28,754.98	-2,718,439.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960,946.49	-60,223,816.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621,194.48	45,361,316.1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8,906.15	22,992,874.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4,256,502.34	664,521,990.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6,423,591.22	20,214,549.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67,088.88	644,307,441.0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4,256,502.34	666,423,591.22
其中：库存现金	7,487.71	7,487.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3,269,880.75	665,550,316.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74,132.50	870,329.0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256,502.34	666,423,591.22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应收利息	1,623,541.66	3,571,721.46	不可随时支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7,164.07	2,738,099.86	不可随时支取
银行存款	4,541.92	4,541.92	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1,705,247.65	6,314,363.24	

其他说明：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245,337.19
其中：美元	174,740.02	7.1268	1,245,337.19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1,773,776.06
其中：美元	143,748.56	7.1268	1,024,467.24
欧元	97,799.29	7.6617	749,308.82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24,650.12	6,968,628.50
物料耗用	2,858,293.17	2,574,058.45
检测认证费用	766,623.58	642,015.68
折旧摊销费	735,004.96	623,745.93
其他	974,083.03	133,768.91
合计	13,658,654.86	10,942,217.4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3,658,654.86	10,942,217.47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全资子公司深美硕电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为进一步满足发展战略需要，扩大业务覆盖范围，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美硕电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实缴出资 100 万元。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美硕进出口公司	500,000.00	乐清市	乐清市	零售业	100.00%		设立
深美硕电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零售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164,473.64			1,445,259.30		14,719,214.3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681,559.30	1,286,494.14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767,384.50	7,767,384.5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767,384.50	7,767,384.50
应收款项融资			7,767,384.50	7,767,384.5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由于持有期限较短，公允价值接近于到期值，因此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黄正芳配偶的弟弟朱锦成持股 32.92%，黄正芳配偶的妹夫林建持股 0.64%之企业

其他说明

2、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流体电磁阀）	1,533,568.77	1,248,405.8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92,098.64	2,878,086.39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943,145.61	47,157.28	1,029,415.32	51,470.77
其他应收款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80,000.00	100,000.00	80,000.00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8,979,470.15	143,947,765.70
1 至 2 年	189,575.90	326,815.93
2 至 3 年	345,905.34	228,989.60
3 年以上	276,611.02	286,266.52
3 至 4 年	256,978.32	282,989.42
4 至 5 年	19,632.70	3,277.10
合计	239,791,562.41	144,789,837.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5,493.32	0.15%	365,493.32	100.00%	0.00	365,493.32	0.25%	365,493.3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426,069.09	99.85%	11,996,944.22	5.01%	227,429,124.87	144,424,344.43	99.75%	7,266,447.40	5.03%	137,157,897.03
其中：										

合计	239,791,562.41	100.00%	12,362,437.54	100.00%	227,429,124.87	144,789,837.75	100.00%	7,631,940.72	5.27%	137,157,897.03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38,330,584.09	11,996,944.22	5.03%
关联方（本公司合并范围内）	1,095,485.00		
合计	239,426,069.09	11,996,944.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5,493.32					365,493.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66,447.40	4,730,496.82				11,996,944.22
合计	7,631,940.72	4,730,496.82				12,362,437.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03,322,275.84	0.00	103,322,275.84	43.11%	5,166,113.79
客户 2	16,236,342.69	0.00	16,236,342.69	6.77%	811,817.13
客户 3	13,311,939.03	0.00	13,311,939.03	5.55%	665,596.95
客户 4	10,744,554.00	0.00	10,744,554.00	4.48%	537,227.70
客户 5	6,337,587.80	0.00	6,337,587.80	2.64%	316,879.40
合计	149,952,699.36	0.00	149,952,699.36	62.55%	7,497,634.9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247,454.07	5,391,525.88
合计	5,247,454.07	5,391,525.8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879,802.09
出口退税	6,202,378.15	398,070.47
应付暂收款	419,274.21	310,788.54
合计	6,621,652.36	6,588,661.1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68,674.01	3,905,682.75
1 至 2 年	763,000.00	1,123,000.00
2 至 3 年	397,900.00	472,467.53
3 年以上	1,492,078.35	1,087,510.82
3 至 4 年	935,967.53	631,400.00
4 至 5 年	220,000.00	120,000.00
5 年以上	336,110.82	336,110.82
合计	6,621,652.36	6,588,661.1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21,652.36	100.00%	1,374,198.29	20.75%	5,247,454.07	6,588,661.10	100.00%	1,197,135.22	18.17%	5,391,525.88
其中：										
合计	6,621,652.36	100.00%	1,374,198.29	20.75%	5,247,454.07	6,588,661.10	100.00%	1,197,135.22	18.17%	5,391,525.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68,674.01	198,433.70	5.00%
1-2 年	763,000.00	76,300.00	10.00%
2-3 年	397,900.00	119,370.00	30.00%
3-4 年	935,967.53	467,983.77	50.00%
4-5 年	220,000.00	176,000.00	80.00%
5 年以上	336,110.82	336,110.82	100.00%
合计	6,621,652.36	1,374,198.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5,284.14	112,300.00	889,551.08	1,197,135.2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8,150.00	38,150.00		
——转入第三阶段		-39,790.00	-39,790.00	0.00
本期计提	41,299.56	-34,360.00	170,123.51	177,063.07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98,433.70	76,300.00	1,099,464.59	1,374,198.2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押金保证金	1,954,199.80	1 年以内	29.51%	97,709.99
客户 2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9.06%	30,000.00
客户 3	押金保证金	63,000.00	1-2 年	0.95%	6,300.00
		417,567.53	3-4 年	6.31%	208,783.77
		46,110.82	5 年以上	0.70%	46,110.82
客户 4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3.02%	10,000.00
		300,000.00	2-3 年	4.53%	90,000.00
		500,000.00	3-4 年	7.55%	250,000.00
客户 5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1-2 年	6.04%	40,000.00
		100,000.00	1 年以内	1.51%	5,000.00
		300,000.00	1-2 年	4.53%	30,000.00

合计		4,880,878.15		73.71%	813,904.58
----	--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97,500.00		1,597,500.00	597,500.00		597,500.00
合计	1,597,500.00		1,597,500.00	597,500.00		597,5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乐清美硕 进出口有 限公司	597,500.0 0						597,500.0 0	
深美硕电 气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1,000,000 .00				1,000,000 .00	
合计	597,500.0 0		1,000,000 .00				1,597,500 .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3,962,428.93	237,198,530.80	268,206,623.07	205,495,912.05
其他业务	2,263,506.01	2,037,155.41	1,405,083.69	1,260,289.61
合计	296,225,934.94	239,235,686.21	269,611,706.76	206,756,201.6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收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96,225,9 34.94	239,235,6 86.21	296,225,9 34.94	239,235,6 86.21
其中：								
通用继电器					272,801,4 24.44	220,869,2 79.01	272,801,4 24.44	220,869,2 79.01
流体电磁阀					20,114,98 1.24	15,412,91 7.86	20,114,98 1.24	15,412,91 7.86
其他					3,309,529 .26	2,953,489 .34	3,309,529 .26	2,953,489 .34

按经营地区分类					296,225,934.94	239,235,686.21	296,225,934.94	239,235,686.21
其中:								
内销					284,233,272.50	231,455,157.55	284,233,272.50	231,455,157.55
外销					11,992,662.44	7,780,528.66	11,992,662.44	7,780,528.6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96,225,934.94	239,235,686.21	296,225,934.94	239,235,686.21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96,225,934.94	239,235,686.21	296,225,934.94	239,235,686.21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益	-538,978.30	-806,381.20
合计	-538,978.30	-806,381.2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9,277.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081.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441.10	
合计	138,499.5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	0.2	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	0.2	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